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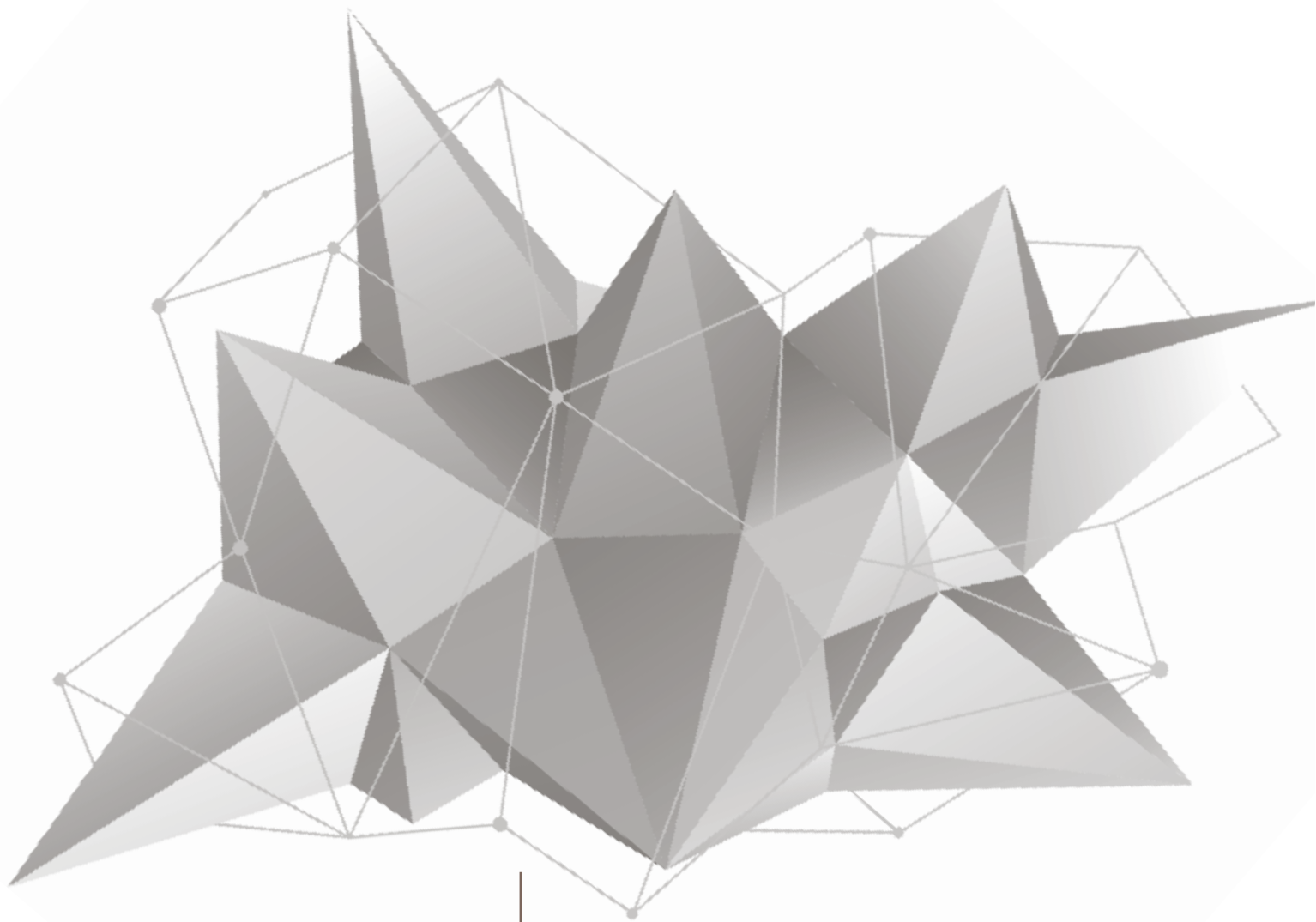
2017
年報

CHINA
UNIENERGY
GROUP LIMITED

中国优质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3



目 錄

釋義	2
公司簡介	4
公司資料	5
主席報告	7
財務摘要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4
企業管治報告	18
董事會報告	2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6
獨立核數師報告	4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0
綜合財務狀況表	51
綜合權益變動表	53
綜合現金流量表	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6
五年財務概要	100
礦業設施摘要	101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安朗向斜煤礦」	指	一座位於中國貴州省畢節市赫章縣附近的煤礦
「細則」	指	本公司於上市日期生效之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的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中国优质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公司而言，指本公司控股股東 Lavender Row Limited、Dai Ling 女士及徐波先生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於文義所指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任何時間，指本公司現時的附屬公司及由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經營的業務
「貴州優能」	指	貴州優能(集團)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拉蘇煤礦」	指	一座位於中國貴州省畢節市赫章縣拉蘇村附近的煤礦，由貴州優能全資擁有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羅州煤礦」	指	一座位於中國貴州省畢節市赫章縣羅州鄉的煤礦，由貴州優能全資擁有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南能清潔能源」	指	貴州南能清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50%由本公司擁有及50%由南方電網綜合能源貴州有限公司擁有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核准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
「梯子岩煤礦」	指	一座位於中國貴州省畢節市大方縣黃泥鄉附近的煤礦，由貴州優能全資擁有
「優能固力」	指	貴州優能固力礦山機械設備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優銀投資」	指	貴州優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優能五洲」	指	貴州優能五洲能源開發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威奢煤礦」	指	一座位於中國貴州省畢節市赫章縣威奢鄉附近的煤礦，由貴州優能全資擁有

公司簡介

我們是中國貴州省的無煙煤生產商。我們從事開採及銷售無煙煤。我們擁有的稀有無煙煤資源具備高熱值、低硫分及低灰分等特徵。我們的絕大部分煤炭產品適合作為化工煤及噴吹煤，以及深加工附加值應用，如優質活性炭。我們是貴州省獲准從事煤礦收購及經營的不足 100 家合資格兼併重組主體中的其中一家。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根據公司條例第 16 部註冊為一家非香港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於聯交所上市。

我們目前擁有四個地下無煙煤礦，其中三個已開始商業生產，分別為威奢煤礦、拉蘇煤礦及羅州煤礦，餘下一個梯子岩煤礦正在開發中。我們近年來之所以發展迅猛，主要是由於成功對煤礦進行了技術升級，令產能增加及操作機械化率及回採率提升。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徐波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韋越先生
肖志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承林先生
蔡穎恒先生
李卓然先生
府磊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府磊先生(主席)
蔣承林先生
蔡穎恒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蔡穎恒先生(主席)
徐波先生
李卓然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徐波先生(主席)
蔡穎恒先生
李卓然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張偉哲先生
甘美霞女士(FCS (PE), FCIS)

授權代表

徐波先生
甘美霞女士

註冊辦事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於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貴州省貴陽市
南明區新華路
富中國際廣場31樓

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54 樓

本公司網址

www.unienergy.hk

股份編號

1573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歐華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 15 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 17 樓

有關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
建國路 77 號
華茂中心 3 號寫字樓 34 層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 88 號
太古廣場一座 35 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貴陽分行
中國
貴州省貴陽市
雲岩區延安中路 20 號

中國農業銀行貴州分行
赫章縣支行
中國
貴州省畢節市
城關鎮前河路 654 號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業績。

二零一七年，對於本公司來說是具有意義的一年。首先，由於中國政府持續推行去產能政策，在全國範圍內退出了大量的落後產能，使得煤炭行業供需關係更加優化，煤產品價格持續走高，煤炭企業收益大幅增加。據中國國家統計局資料，二零一七年煤炭開採和洗選業利潤總額比二零一六年增長了 2.9 倍。其次，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收購了貴州省赫章縣安朗向斜煤礦之探礦權，安朗向斜煤礦與本集團下屬威奢煤礦相鄰，其煤層與威奢煤礦煤層具有連續性，兩個煤礦煤質相近，其無煙煤資源同樣具備高熱值、低硫分及低灰分等特徵，其煤炭資源儲量、探礦範圍及設計年產能均遠遠大於威奢煤礦。根據中國固體煤炭資源／儲量分類系統，於安朗向斜煤礦 19.67 平方公里的探礦範圍內，已識別合共 123.77 百萬噸煤炭資源量；該煤礦已獲准建設兩個礦井，設計產能分別為每年 600,000 噸及每年 450,000 噸，至此，當與本集團現有煤礦合併計算時，本集團總設計產能由每年 2,250,000 噸增加至每年 3,300,000 噸。作為貴州省獲准從事煤礦收購及經營的不足 100 家合資格兼併重組主體中的其中一家，本公司可以利用有利的行業政策不斷尋求整合符合本集團嚴格品質要求的優質煤炭資源的機會，此次收購探礦權可讓本公司優質無煙煤資源佔有量增加、保持產品在市場中的競爭力、擴大運營規模及提升市場地位。

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維持了比較穩定的業績表現。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生產 1,036,941.04 噸煤產品，其中包括大塊煤 186,608.41 噸、中塊煤 168,802.95 噸、丁煤 318,972.03 噸、面煤 234,046.33 噸及原煤 128,511.32 噸，取得收入為人民幣 642.43 百萬元，毛利為人民幣 369.25 百萬元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為人民幣 230.07 百萬元。

有利的政策背景，煤炭行業整體表現的大幅上升及本公司利用獲准從事煤礦收購及經營的兼併重組主體資格收購了優質的無煙煤資源，使得本公司優質無煙煤資源佔有量增加、持續保持產品在市場中的競爭力，擴大運營規模及提升市場地位，在二零一七年業績有穩定的表現。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借此機會向我們的全部客戶，業務夥伴及投資者對本公司的支持和信任表示衷心的感謝。同時，本人由衷的感謝各董事及員工繼續對本公司所做出的努力與貢獻。

承董事會命
徐波
主席兼行政總裁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財務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報告期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同期的經審核年度業績摘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42,432	690,998
除稅前溢利	313,299	302,252
所得稅開支	(83,225)	(88,51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30,074	213,740

資產、負債及權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561,113	1,600,417
總負債	577,614	846,992
	983,499	753,42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編製，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一併閱讀。

業務回顧、市場回顧及展望

二零一七年中國經濟整體依舊保持平穩增長，發展好於預期。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二零一七年中國 GDP 平均增速為 6.9%，國內生產總值為人民幣 827,122 億元，較二零一六年提高了 0.2 個百分點。

二零一七年，世界經濟整體回暖，大宗產品價格明顯回升，中國整體經濟穩中向好，中國政府亦不斷推行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使得工業產業結構調整趨向優化。加上部分工業品前期價格下跌較多，這些工業品價格自身也出現了恢復性上漲。二零一七年工業行業整體為上漲趨勢。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二零一七年生產價格指數(PPI)同比漲幅明顯，二月份上升 7.8%，為全年漲幅高點。三月份之後，受重點行業價格回落影響，PPI 漲幅回落，五月至七月連續三個月保持 5.5% 的漲幅；八月份之後，PPI 漲幅有所擴大，但未超過二月份。第四季度期間，鋼材、水泥和化工產品價格漲勢明顯，十二月份漲幅有所回落，上漲了 4.9%，為全年最低，但仍保持了同比增長的趨勢。煤炭開採和洗選業在二零一七年迎來了全面上漲，同比上漲 28.2%。

二零一七年，中國政府在煤炭行業持續推行去產能政策。據中國國家能源局數據，二零一七年全國退出產能 1.5 億噸以上，超額完成去產能任務。作為中國重要的煤炭生產基地之一，貴州省亦在執行、貫徹國家的去產能政策。據貴州省能源局公佈，貴州省二零一七年共關閉退出煤礦 120 處，產能每年 1,749 萬噸。隨著落後產能的不斷淘汰，煤炭行業供需逐漸趨於平衡，部分地區甚至出現了供不應求的局面，使得煤炭企業收益大幅提高，據國家統計局數據，二零一七年煤炭開採和洗選行業的利潤總額比二零一六年增長 2.9 倍。

煤炭行業的整體上漲也體現在煤炭企業的業績表現上。參考在內地 A 股上市的多家煤炭企業，該等公司在二零一七利潤均出現了大幅增長。隨著投資者對煤炭企業信心的增強，該等煤炭企業股價整體表現也較為突出。多重資訊反映出當期煤炭市場的供需狀況良好，市場對煤產品的需求旺盛，煤炭價格總體穩中有升。

本集團下屬的三座生產煤礦，威奢煤礦、羅州煤礦及拉蘇煤礦受政策因素影響有不同時長的停產，因而使得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產量較二零一六年有所減少，收入亦相應有所減少。然而，由於本年度未發生上市費用，且貸款減少導致相應財務費用減少，使得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的綜合純利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純利有所增加。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FM)的預測，二零一八年全球經濟進入上行週期，預計全球經濟增長將會達到3.9%，中國經濟亦將維持穩定的增長。中國政府在煤炭行業去產能的政策將延續，市場需求仍將保持比較旺盛的狀態。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原煤生產8.0億噸，同比增長3.9%，且企業集中度進一步提高，企業平均規模明顯擴大。原煤進口也迎來顯著增長，二零一八年一季進口原煤7,541萬噸，同比增長16.6%。綜合來看，諸多因素會推動中國煤炭市場在二零一八年整體朝利好方向發展。

綜上所述，中國經濟穩定增長，中國政府在煤炭行業持續推進去產能政策，煤炭行業整體的回暖，使得本集團在二零一七年度維持了比較穩定的業績表現。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42.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91.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8.6百萬元，跌幅約為7.0%。收益的減少主要歸因於國家政策，本集團下屬三座生產煤礦均有不同時長的停產，產量和銷量相應減少。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7.4百萬元減少4.9%至報告期內約人民幣273.2百萬元，主要由於銷量的減少。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每噸銷售成本有所增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每噸人民幣257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每噸人民幣263元。

下表載列於以下所示期間本集團每噸無煙煤平均銷售成本詳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每噸銷售成本	人民幣元／噸	人民幣元／噸
員工成本	109	105
物料、燃料及能源成本	76	73
折舊及攤銷	33	35
營業稅及附加費	41	40
恢復及環境成本	1	2
其他	3	2
總計	263	257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各項，報告期內毛利約為人民幣369.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03.6百萬元減少8.5%。毛利率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8.4%減至報告期內約57.5%。減幅主要由於員工薪酬及材料單價的上漲。

分銷及銷售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分銷及銷售開支約為人民幣3.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2百萬元，跌幅約為5.7%，主要是由於銷售量減少導致柴油使用量的減少。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26.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9百萬元，漲幅約為17.1%，主要是由於職工薪酬，股票登記費及律師諮詢費等增加。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31.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6百萬元，跌幅約為26.8%，主要是由於歸還了部份貸款。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83.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8.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納稅所得額的減少。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230.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3.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4百萬元，漲幅約為7.7%，主要是由於貸款融資成本的減少及本期未有產生上市費用。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67.2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5百萬元)。

本集團有意主要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滿足未來資本開支要求。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信貸約人民幣557.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5.1百萬元)。銀行借款主要按利率介乎4.79%至6.60%計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27.6百萬元。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使其達到管理層認為足以應付本集團經營所需的水平，並減低現金流波動影響。管理層監控銀行借款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守相關貸款契約。

資本承擔

本集團有關收購探礦權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01.6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及十月份分別以人民幣144百萬元及人民幣57.6百萬元結算資本承擔。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為34.8%(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3%)。報告期內的資產負債比率減少主要是由於貸款的減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42.6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74.9百萬元)。

資本結構

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五份有條件資產轉讓協議，以收購五家公司(有關大海子煤礦、鑫峰煤礦、城關煤礦、鴻發煤礦及青松煤礦)的全部資產及負債，這五家公司均不活躍但持有中國貴州省無煙煤礦的採礦權。各協議均載列多項先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將採礦權轉讓予本集團、賣方進行技術改進及礦山年產能升級的相關申請、提高產能後取得最新採礦權許可證、本集團順利完成盡職審查工作及根據專業估值釐定代價。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已與賣方訂立補充協議以劃分建議收購事項各方之間的權利與義務，而賣方各自同意向本集團及其董事與股東就因此產生的任何潛在負債提供彌償保證。此外，本集團可根據補充協議全權酌情決定是否進行該等收購事項。基於前文所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報告期內毋須計提任何撥備。

於報告期末，由於多項主要完成先決條件尚未達成，故各項收購尚未完成。因此，董事認為與礦山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不大可能於短期內流向本集團，且交易代價不能準確計量。董事的結論為該等無煙煤礦的風險及回報尚未轉移至本集團。儘管各資產轉讓協議以及隨後訂立的各項採礦許可證轉讓協議對本集團施加若干責任，但本集團管理層經諮詢其中國法律顧問後認為該等協議的或然負債風險微乎其微，還需進行可靠估計。因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毋須於財務報表內進行撥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573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僱員的薪酬政策。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僱員問題或因勞資糾紛而導致營運中斷，在招聘及留聘資深僱員方面亦無任何困難。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

資產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貴州優能(集團)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買方」)與彭松先生及張力明先生(統稱「該等賣方」)訂立探礦權購買協議，據此，買方同意購買而該等賣方同意出售中國貴州省赫章縣安朗向斜煤礦的探礦權，總代價為人民幣 288,000,000 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的公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本集團並無且無意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本集團亦無訂立任何財務擔保或作出其他承諾，以擔保第三方的付款責任。

本集團的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 878.3 百萬元的採礦權已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在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貴陽分行的銀行借款。

匯兌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而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進行。除若干銀行結餘以港元計值外，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由於二零一七年度人民幣兌港元的波動有限，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面臨重大不利外匯波動風險。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上文「資產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部分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徐波先生，41歲，為董事會主席、本集團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徐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創立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整體戰略性規劃。加入本集團前，徐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一月擔任深圳光大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會秘書兼董事長助理。彼後投資房地產行業，於二零零六年四月成立了貴陽首城置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並成立了優銀投資，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投資本公司。徐先生亦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起擔任深圳能創新能源開發有限公司的董事。徐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管理幹部學院，獲得國際貿易文憑。徐先生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Dai Ling女士的配偶。

韋越先生，41歲，為執行董事。韋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貴州優能的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營。加入本集團前，韋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四月在深圳彩虹集團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精細化工產品製造及銷售的公司)擔任銷售副總監。彼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在廣東省沃爾瑪深國投百貨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超市零售的公司)擔任副總經理。韋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六月畢業於貴州財經大學(前稱貴州財經學院)。

肖志軍先生，43歲，為執行董事。肖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及財務主管，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公共關係。加入本集團前，肖先生自一九九九年八月至二零零一年七月擔任貴州神奇星島酒店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並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擔任貴陽首城置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目前，彼亦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起擔任優銀投資的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六月起擔任優能固力的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六月起擔任優能五洲的董事，及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起擔任南能清潔能源的財務總監。肖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國際貿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承林先生，62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先生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自一九八五年起於中國礦業大學任教，期後出任突出預測及安全裝備研究所所長，並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退任。多年來，蔣先生在煤與瓦斯的突出預測及安全機制的建立方面積累了豐富的專業知識。他曾主持承擔國家自然科學基金項目兩項、國家十五科技攻關項目一項及中國國家重點基礎研究發展計劃項目(又名973計劃)一項。蔣先生過往或現時亦持有六項採礦及瓦斯方面的專利。蔣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九月獲得淮南礦業學院工程學士學位(主修礦山建設)、於一九八五年十月獲得工程碩士學位及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獲得中國礦業大學工程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蔡穎恒先生，40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自二零一七年八月，蔡先生為聯交所GEM上市公司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849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加入C-Bon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絲寶集團」)(一家從事衛浴產品製造及貿易、物業發展、度假村及旅遊開發的公司)，現任絲寶集團董事總經理。蔡先生負責為絲寶集團進行投資研究、制定投資策略及做出投資決策。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蔡先生為湖北邁亞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主要從事紡織品的生產和經銷)董事。蔡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五月獲得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心理學及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獲得美國加州管理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李卓然先生，47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二零零四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李先生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澳科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00，從事卷煙包裝業務)的執行董事。李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月起擔任DLK Advisory Limited(一家從事財務顧問及投資諮詢服務的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李先生分別自二零零二年六月、二零一零年九月及二零一七年六月起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5)、天工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及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4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亦為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2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八月畢業於美國德州農工大學，獲頒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自一九九六年六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一九九五年四月起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至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為北泰創業集團有限公司(「北泰」，股份代號：2339)的非執行董事，在擔任非執行董事期間，彼於所有相關時間均無參與北泰的日常營運或管理。北泰為一項清盤呈請的對象，且一名臨時清盤人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六日獲委任。清盤呈請及臨時清盤人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解除。根據北泰刊登的公告，安排計劃的重點是重組其債務，藉此代表北泰的債權人分配北泰的若干權利及申索予安排計劃的行政管理人(「計劃行政管理人」)。傳訊令狀(「令狀」)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由北泰的權利及申索受讓人(作為原告)向北泰若干前任董事發出，其中李先生為其中一名被告。令狀中的申索背書指稱(其中包括)多項違反職責、合約及適用法律及法規，但令狀並無載列支持有關指稱的基準或具體事件。李先生已確認(i)彼不知悉申索背書所指稱的事項；及(ii)彼從未收到任何法律程序的通知或令狀，惟獲知會令狀將已延期直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原告並無向李先生送達令狀。鑒於(i)彼於任職北泰非執行董事期間並無參與北泰的日常營運及管理、(ii)計劃行政管理人並無於指定的12個月內採取行動送達令狀、(iii)令狀中的指稱並無具體基準、及(iv)李先生持續擔任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的董事，因此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李先生仍適合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府磊先生，37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府先生於審核及財務管理方面逾13年經驗。彼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為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30)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府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為石藥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93)的財務經理，且於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九月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計部的會計師。府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商業管理碩士學位，其後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晉升為資深會員。府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其後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晉升為資深會員。彼亦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高級管理層

馬永倉先生，49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副總經理。馬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貴州優能的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行政及人力資源管理。加入本集團前，馬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在赫章縣烏蒙山鋼鐵有限責任公司任職，擔任管理主管。目前，彼亦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擔任貴州瑞聯的董事。馬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六月畢業於威寧縣職工培訓學校，主修會計。

張國旭先生，54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副總經理。張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貴州優能的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投資及業務發展。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從事貿易及煤礦投資及相關業務。張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貴州師範大學畢業及完成有關中國文學的學習。張先生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張偉哲先生的父親。

田永昌先生，54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副總經理。田先生為一名採礦工程師，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七月擔任貴州優能的董事，及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擔任優能固力的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生產及安全管理。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在兩家採煤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在林東礦業集團以及於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在威寧縣尹家沖煤礦分別擔任礦井負責人。田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畢業於貴州省機械職業技術學校(前稱為貴州煤炭工業學校)。

田世祥先生，29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副總經理。田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加入本集團，擔任貴州優能的生產技術專業人員，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新技術研發。田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於華中科技大學取得公共行政及管理學學士學位。彼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自中國礦業大學取得工學(安全科學與工程專業)博士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張偉哲先生，30歲，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張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起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五年四月獲委任為董事會秘書及投資專員。張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為優能五洲的董事。張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投資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宜。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為昆明航空有限公司的飛機融資專員。張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畢業於蘭州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主修世界歷史)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自英國格拉斯哥大學取得理學(國際金融管理專業)碩士學位。張先生為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張國旭先生的兒子。

甘美霞女士，50歲，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甘女士在公司秘書界擁有逾20年的經驗，曾為多間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企業、私營公司及境外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彼現擔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董事，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為一家從事綜合商業、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專業服務供應商。甘女士現時擔任六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在加入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之前，甘女士曾於一九九二年三月至二零零二年一月期間於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公司秘書部任職。甘女士是一名特許秘書，且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以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彼持有香港特許秘書公會頒發的執業者認可證書。甘女士於一九九零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公司秘書及行政專業文憑。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框架。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C.1.2條的偏離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由不同人士擔任，但基於徐波先生的背景、資歷及於本公司的經驗，彼被視為是於目前情況下同時擔任兩個角色的最適合人選。董事會認為徐波先生目前同時擔任兩個職位乃屬適當，並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原因是有關安排有助維持本公司運作之持續性、穩定性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由於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精英人士(包括可從不同角度提供獨立意見的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董事會的運作足以確保權力和職權平衡。此外，主要決策乃經諮詢董事會及適當董事會委員會後方作出。因此，董事會認為此安排已達致充分的平衡及保障。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2條，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足以讓董事履行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十三章所規定的職責。然而，基於本公司業務性質及業務穩健增長，本公司業績、狀況及前景並無明顯的每月波動。執行董事亦知悉本公司每月經營狀況。因此，管理層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開始，每半年向董事會匯報半年／年度財務狀況。倘本公司的業績、狀況及前景發生重大變化，管理層將向董事會報告有關事宜。

遵守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中所列明的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時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徐波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韋越先生

肖志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承林先生

蔡穎恒先生

李卓然先生

府磊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概無關連。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並由大部分董事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法積極參與。

除董事會定期會議外，主席亦於年內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各董事於報告期內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數目					主席與獨立 非執行董事 之間的會議
	董事會	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徐波先生	5/5	1/1		1/1	1/1	2/2
韋越先生	5/5	1/1				
肖志軍先生	5/5	1/1				
蔣承林先生	5/5	0/1	2/2			2/2
蔡穎恒先生	5/5	1/1	2/2	1/1	1/1	2/2
李卓然先生	5/5	1/1		1/1	1/1	2/2
府磊先生	5/5	1/1	2/2			2/2

董事已透過視像及電話會議出席會議，並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的指定年期為3年，須於當時任期屆滿後重續。

細則規定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於獲委任後之首屆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任。

根據細則，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前提為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一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會角色及職責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監控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指導並監督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委員會帶領及指導管理層，包括制定策略及監察策略執行、監督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本集團設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不同範疇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技術，使其得以高效及有效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監管報告，並平衡董事會權力，以就企業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對本公司的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所擔任的其他職務詳情。

董事會保留權力以對所有重要事宜作出決定，當中涉及政策、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事宜)、財務資料、委任董事以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務。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則授權管理層處理。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而面臨任何法律訴訟而就董事及高級人員承擔的責任安排適當的保險保障。投保範圍將會按年檢討。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不斷留意監管規例的發展及變動，從而有效地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彼等在知情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切合需要的貢獻。

每名新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已獲提供正式、全面及度身定制的就職培訓，以確保彼等已適當地掌握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充分了解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律規定下須承擔的董事職責及責任。有關入職介紹將以到訪本公司的主要廠房或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會面輔助進行。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建立和更新自身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及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相關培訓課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已接獲有關董事職務以及監管規例及業務發展的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類別 ^{附註}
執行董事	
徐波先生	B
韋越先生	A 及 B
肖志軍先生	A 及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承林先生	B
蔡穎恒先生	B
李卓然先生	A 及 B
府磊先生	A 及 B

附註：

培訓類別

A： 出席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研討會、會議及工作坊

B： 閱讀有關新聞資訊、報章、期刊、雜誌及有關刊物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董事會的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確認彼等的獨立性所發出的書面確認，而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集團特別範疇的事務。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全部委員會均已制訂確書面職權範圍，並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各董事委員會之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務，倘提出合理要求，可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負責。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府磊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蔣承林先生及蔡穎恒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要求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的條款。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核功能成效、審核範圍以及外聘核數師委聘事宜，以及安排讓本公司僱員就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之潛在問題提問。

在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報告、營運及合規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核功能的成效、委聘外聘核數師以及委託非審核服務與工作範圍及關連交易的重大事宜，並安排僱員就任何潛在問題提問。

審核委員會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晤兩次。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蔡穎恒先生、執行董事徐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卓然先生。蔡穎恒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的要求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的條款。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以及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就發展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設立高透明度的程序，以確保概無董事或彼之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彼其本身的薪酬。

在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審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

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執行董事徐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穎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卓然先生。徐波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要求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的條款。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發展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呈推薦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各個方面及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董事的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與地區經驗等。提名委員會會討論及協定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發展的可計量目標，並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

在識別及選擇合適候選人出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前，會考慮候選人的品格、資格、經驗、獨立性，以及為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目標(視適用情況而定)的其他相關資歷。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審議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審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出席候選人的退任董事資格。

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維持適當的多元化平衡。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職能。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慣例、標準守則及書面僱員指引、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事項。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惑的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聲明載於第44至4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在適用情況下，審核委員會將遞交聲明，就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闡述其建議以及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持不同意見之原因。

董事之股份權益

有關董事於本公司股份權益之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

核數師酬金

就報告期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性質	金額 千港元
核數服務	1,380
非核數服務(包括審查內部監控系統的服務，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稅務合規； 中期審閱及初步業績公告審閱)	513
總計	1,893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確認，其承擔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討兩者成效的責任。有關系統的設計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的之風險，且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障。

董事會負責整體評估及釐定本公司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設立及維持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監督本公司內部審核功能，其亦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以及監督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執行及監控措施。

本公司已制定及採納多項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並授出確定權力以供主要業務程序及辦事處職能部門實施。

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遵循以下準則、特點及流程制訂：

本公司聘請外部專業公司提供內部審計職能，並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審查。公司聘請的內控審計師最少每年進行一次內部監控評估，以識別潛在影響本集團業務以及各個方面(包括主要營運及財務程序、監管規例合規情況以及資訊保安)的風險。外聘審計師通過評估風險發生的可能性，並提供應對計劃，以及監控風險管理程序，並向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匯報所有結果及系統之成效。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兩者的充分性及成效。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以及管理報告及內部審核結果的支持下，已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措施)的成效，並認為此等系統已屬有效及充足。

年度檢討亦涵蓋財務報告以及員工資格、經驗以及相關資源。

本公司已制定其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行政人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有關處理保密資料、監督資料披露事項及回應查詢的一般指引。

本公司已實施監控程序，以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獲取及使用內幕消息。

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聘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為外聘服務供應商，而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甘美霞女士及張偉哲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之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張偉哲先生。

全體董事均可就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實務及有關事務獲聯席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

有關張偉哲先生及甘美霞女士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聯席公司秘書」一段。

與股東通訊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改善投資者關係及提高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非常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持續對話，尤其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其代表，視適用情況而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並回答股東的提問。

召開特別股東大會

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任何一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有關書面要求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

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起計兩個月內舉行。若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開展召開該大會之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之缺失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作出償付。

股東在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

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概無列明股東可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的規定(提名候選董事的建議除外)。股東可根據上述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書面要求指定的任何事務。有關股東提名候選董事建議的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www.unienergy.hk 上刊登的「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向本公司送呈書面查詢，以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其聯絡資料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unienergy.hk> /「投資者查詢」一節。本公司一般不會回應任何口頭或匿名查詢。

與投資者之關係

股東可將上文所述彼等的查詢或要求發送至電郵地址 unienergy@unienergy.hk (註明收件人為聯席公司秘書)。

為免疑慮，股東須將書面要求、通知、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發送至上述電郵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詳細聯絡資料及身分證明，方為有效。股東資料須根據法例規定予以披露。

組織章程細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就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任何變動，其現行版本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權利，本公司會就各項重大獨立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會)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控股股東之不競爭承諾

有關控股股東所作出不競爭承諾之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

董事呈列其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活動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本集團是中國貴州省的無煙煤生產商，主要從事開採及銷售無煙煤。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活動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9至13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可能受多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有關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載列如下：

- 一、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收益來自銷售無煙煤產品，而本集團主要將無煙煤產品銷售予貿易公司，再由該等公司轉售予終端用戶，包括化工、金屬冶煉及建築行業的客戶及終端用戶。中國經濟的形勢及中國化工、金屬冶煉及建築行業表現的變動可能影響中國無煙煤需求，進而影響其價格，從而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
- 二、由於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收益來自銷售無煙煤產品，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相當依賴本集團對煤炭產品收取的價格。本集團在對煤炭產品定價時主要參考中國國內無煙煤市場價格，特別是貴州及其鄰近省份，由於多種供需因素，該等價格具有週期性，且過往曾經歷大幅波動。政府政策對煤炭供應及價格也有一定的政策影響。中國及貴州無煙煤市場價格大幅或長期下跌可能使本集團的收益減少，從而將影響本集團的盈利能力以及現金流量。
- 三、倘本集團的客戶採購量大幅減少或付款出現重大延誤，或本集團未能與現有主要客戶維持關係或開發新客戶，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四、本集團的採煤作業可能受到經營風險及自然災害的重大干擾，包括地震及其他的自然災害、惡劣天氣狀況、突發的維護或技術問題、重要設備故障、突發的地質變化及地下採礦風險(例如煤礦坍塌、瓦斯洩漏或爆炸、火災及洪水)。發生該等事件可能對本集團的煤炭產能造成重大干擾、干擾煤炭運輸或引發重大業務中斷、人員受傷、財產或環境破壞及聲譽受損。

五、本集團的採煤作業需要水電及其他主要材料及零件(包括採礦設備、替換配件、炸藥及礦頂支護材料)的可靠供應，且本集團對該等資源及材料的需求預期將隨著業務增長及產能增加而上升。水電或其他主要用品的供應減少或成本上升，倘本集團未能將該等資源及用品的成本的絕大部分增幅轉嫁予客戶，則該等成本的增幅將會使本集團的經營成本增加，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造成重大干擾以及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業績及表現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溢利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 50 至 99 頁。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宣派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股本

有關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分派儲備合共約為人民幣 81.6 百萬元。

捐款

於報告期，本集團捐贈人民幣 10,800 元予煤礦周邊農村大學生以及捐贈人民幣 342,410 元予煤礦周邊農村 60 歲以上老人作生活補助。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 100 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154.7 百萬港元(包括因部分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收取的所得款項)。有關所得款項擬用作本公司於招股章程所披露之用途。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 89.21 百萬港元已用於收購安朗向斜煤礦採礦權 77.35 百萬港元、梯子岩煤礦資本開支 0.35 百萬港元及運營資金 11.51 百萬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五大客戶應佔總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約91.98%，而最大客戶則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約31.79%。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應佔購買總額佔本集團年內購買總額約28.25%，而最大供應商則佔約10.59%。

概無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已發行股份超過5%)於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

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僱員問題或因勞資糾紛而導致營運中斷，在招聘及挽留資深僱員方面亦無任何困難。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

本集團亦明白，與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對達致其長遠目標攸關重要。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其客戶及／或供應商之間並無嚴重糾紛。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有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徐波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韋越先生

肖志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承林先生

蔡穎恒先生

李卓然先生

府磊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通知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通知予以終止。

董事與本公司之間概無訂有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或於報告期末概無存續任何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而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除本集團業務外，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之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酬金

董事之薪酬政策乃根據有關人員之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而制定。董事之薪酬詳情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及13。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豁免任何酬金。

高級管理層酬金

報告期內按級別劃分之高級管理層(非本集團董事)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袍金(按級別)	人數
不超過1,000,000港元	4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下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以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在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持股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徐波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配偶權益	364,616,000(L)	50.78%
肖志軍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000,000(L)	12.53%

附註：

1. 「L」指股份中的好倉。
2. 根據Dai Ling女士(即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及徐波先生的配偶)作出的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的信託聲明，Lavender Row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份的唯一合法擁有人Dai Ling女士以徐氏家族(包括徐波先生、Dai Ling女士及其子女)(「徐氏家族」)為受益人的信託方式持有Lavender Row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份的實益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徐波先生被視為於Lavender Row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由於Noble Fox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肖志軍先生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肖志軍先生被視為於Noble Fox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Noble Fox Holdings Limited向一名合資格貸款人以外的人士提供其於本公司的90,000,000股份權益作為擔保。

(ii) 相聯法團

Lavender Row Limited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持股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徐波 ⁽²⁾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50,000(L)	100%

附註：

1. 「L」指股份中的好倉。
2. 此等股份由Dai Ling女士以徐氏家族(包括徐波先生)為受益人的信託方式持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在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訂有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藉此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取得任何利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及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按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在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持股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Lavender Row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64,616,000(L)	50.78%
Dai Ling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配偶權益	364,616,000(L)	50.78%
招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 ⁽³⁾	於股份擁有抵押權益	143,600,000(L)	20.00%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3,600,000(L)	20.00%
Noble Fox Holdings Limited ⁽⁴⁾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L)	12.53%

附註：

- 「L」指股份中的好倉。
- Dai Ling女士為Lavender Row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唯一法定擁有人，彼以徐氏家族(包括其配偶徐波先生(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為受益人之信託方式持有該等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Dai Ling女士被視為於Lavender Row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招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由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由招銀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擁有招銀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83.20%控股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招銀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本公司143,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Noble Fox Holdings Limited向一名合資格貸款人以外的人士提供其於本公司的90,000,000股份權益作為擔保。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在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有關交易(i)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或(ii)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管理合約

除與董事訂立服務合約外，於報告期內，概無就本公司全部業務或當中任何重大部分之管理及行政事務訂有或存在任何合約。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刊發本年報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均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股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下概無訂有有關優先購股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股權掛鈎協議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或報告期末並不存續有關協議。

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及類似權利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尚未行使之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獲發行或行使。

養老金計劃安排

依據中國勞工法規規定，本集團為其僱員參與多個由市級及省級政府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是以貴州省城鎮單位在崗職工的工資標準，每年以所在轄區的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及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要求的繳費費率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獲准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第164條，董事基於其職位而履行職責，因而產生或蒙受或就此將會或可能產生或蒙受之一切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均有權獲得以本公司資產及溢利作出彌償，並獲確保免就此受損。

控股股東之不競爭承諾

誠如招股章程內「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契據」一節所載，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之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確認，彼等已遵守不競爭契據下規定之所有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基於控股股東之確認書，認為於報告期內，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據之條款。

控股股東的合約權益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作為合約方)概無訂立任何控股股東或彼等的附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該年內任何時間仍屬有效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任何重大合約。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認為環境事務極為重要，並相信業務發展與環境事務兩者相輔相成。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實施若干環保措施，以節約能源及減少消耗資源。此等政策獲員工支持並已有效實行。

遵守法例及法規

本集團須遵守多項法例及法規，包括開曼群島公司法、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及商業登記條例(香港法例第310章)等。本集團已設有內部監控措施，以確保遵守有關法例及法規。此外，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故已設有合規程序，以確保符合適用之法例、規則及法規，特別是與礦業相關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相關僱員及相關營運單位務須不時注意適用法例、規則及法規之任何變動。

建議的專業稅務意見

如本公司股東未能確定購買、持有、出售、處理或行使有關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權利的稅務影響，謹請諮詢專業人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於會上重選連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就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提呈一項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徐波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報告為中国优质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集團」、「本集團」、「我們」)的二零一七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下稱「本報告」)，報告內容覆蓋在本年度集團所履行的企業社會責任，業務對環境及社會的影響，以及其相應的管理措施。

本報告根據香港交易所主版上市規則附錄27《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要求編製而成。本報告的報告期間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稱「報告期間」、「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

本報告涵蓋我們於中國貴州之煤炭生產業務的重大環境及社會政策及合規情況。

集團管理層會定期檢視及評估集團的環保及社會表現及風險，並為集團的環保及社會事宜訂立長遠方向。為瞭解各持份者對集團的期望，集團邀請了不同部門的員工共同參與編製本報告。基於員工的反饋，集團與員工評估各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的重要性，並得出以下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列表：

關鍵議題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A. 環境	
A1. 排放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廢氣及污水排放 室氣體排放
A2. 資源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能源使用 用水管理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污染 塵土
B. 社會	
B1. 僱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僱傭政策
B2. 健康與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業健康與安全
B3. 發展及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培養和發展
B4. 勞工準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
B5. 供應鏈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採購與供應商管理制度
B6. 產品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質量檢驗
B7. 反貪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貪污及反腐敗
B8. 社區投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區捐贈

A) 環境

A1. 排放物

本集團作為煤炭生產企業，我們對污染物排放進行嚴格監測及控制，並遵守有關國家環境保護法規。本集團已實施內部環境保護政策以儘量減少業務經營對環境的影響，如廢氣、污水及廢棄物等，並為此推行多項環保措施。

本報告期間內，集團並無違反任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全國環境監測管理條例》及其他環保相關的適用法例法規。

廢氣及污水排放

集團的煤礦活動主要依賴政府電網提供的電力及自行開採之燃煤，並未於其生產程序中用上氣體或其他燃料。

煤礦開採活動需要使用大型機器進行鑽挖及運輸，爆破過程中亦會產生煙氣及灰塵。集團不斷投資在環保工程，務求從源頭減少污染物的產生，在生產過程中持續監控及提升生產效率，及在排放處施行過濾與阻隔措施，多方位減低各種排放物的產生。

為了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我們使用低排放機器及低硫燃煤，以控制廢氣中的污染物及溫室氣體含量。集團已於礦井下裝設了各類型的傳感器，以監察甲烷及一氧化碳等氣體的含量。我們更在流程上著手，優化生產工序及步驟，例如把皮帶運輸機設置在封閉式運輸走廊內，以更有效進行運輸。

煤炭開採的過程中會產生煤層氣(瓦斯)，直接排放煤層氣會造成空氣污染。本集團與南方電網合作成立的貴州南能清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南能清潔能源)，通過南能清潔能源在煤礦周邊建立瓦斯發電站，將開採過程中產生的瓦斯進行廢物利用，用於發電。於2017年，集團未使用由該設施產出的電能。

集團擁有車輛，主要進行貨物運輸及員工接送工作。於報告期間，相關車輛運作的廢氣排放數據如下：

排放物種類 ¹	單位	數量
氮氧化物(NOx)	噸	4.91
硫氧化物(SOx)	噸	0.0053
顆粒排放物(PM)	噸	0.37

1 車輛廢氣排放數據是由車輛的運行數據進行估算。

在污水排放控制中，我們致力減少水資源使用，並對水污染物濃度進行監控。集團在生產時會採用礦場附近的泉水及礦井下的天然自來水。為免污染生產設施附近水資源，我們嚴格收集生產廢水，並進行過濾及淨化，避免不受控的污水排放。在設計生產設施時，我們已聘請環境評估專家，對生產活動造成的生態影響進行評估，以免對地下水源造成污染。集團已安排專責人員定期檢查排水設施的表現，確保污染物的排放位於受控制的水平。集團為了減少耗水量，將礦井生產污水經污水處理池處理後，重複用於礦井生產使用。污水處理池於二零一七年度處理的污水量超過約829,000噸。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直接排放的溫室氣體主要來自礦場生產活動所使用的電力資源及自行開採的煤炭。在報告期間，集團直接及間接產生的溫室氣體總量²如下：

排放源頭	單位	數量	密度 (每平方米生產面積)
礦場生產活動	噸	78,889.17	0.51

為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集團在礦區種植各類型樹木如桂花、紅葉石楠、叢生紫荊及釣魚竹，美化環境之外，同時降低溫室氣體帶來的影響。其他詳細的溫室氣體減排措施請參照「A2. 資源使用」。

廢棄物管理

集團在煤炭開採及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只有廢機油，於報告期間的棄置總量為2公噸。

無害廢棄物則包括煤矸石、鍋爐爐灰渣、礦井水處理站煤泥、污泥及生活垃圾等，於報告期間的棄置總量為136,422.45噸。

集團重視廢棄物之的處理方法，並致力減少廢棄物的數量。我們為有害及無害廢物進行分類，並分開儲存有害廢物。有害廢物會由合資格的廢物處理外判商收集。我們亦會對可重用的廢物進行回收、再用及銷售，亦會透過優化礦井設計及生產流程，如在礦井開採設計時，在煤層中佈置有效的回採巷道，以減少廢棄物數量。

2 碳排放之計算參照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協會(WBCSD)與世界資源研究院(WRI)出版之《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出版之《區域電網基準線排放因子》、《中國煤炭生產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陸上交通運輸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及香港交易所《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彙報指引》。

集團透過以下程序處理營運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

煤矸石	綜合收集以進行回收再用；或直接採用窄軌運送至排矸場堆存
鍋爐爐灰渣	運送至排矸場堆放
礦井水處理站煤泥	經壓濾機脫水後對外銷售
污泥及生活垃圾	運送到政府環衛部門指定的地點處置

集團透過改善生產流程、回收活動、外銷活動等，減少無害廢棄物的產生，減少的數量大約為無害廢棄物總量的百分之5。

A2. 資源使用³

本集團鼓勵節約資源使用，並訂立各生產程序文件，指導員工有關減少資源消耗及環境保護守則，從生活習慣開始減少資源消耗。在能源使用中，我們優化生產工序及購置更環保的生產機器，以提高能源消耗效率。集團管理層會定期監測資源使用情況，對異常的資源使用情況進行分析及調查，及時整改過量的資源使用問題。作為能源的開採者，我們致力在能源源頭以身作則，為大眾開採出更環保、更高效的綠色燃煤。

能源使用

本集團直接排放的溫室氣體主要來自礦場生產活動所使用的電力資源、汽油、柴油及自行開採的煤炭。於本報告期間內，集團的使用量如下：

種類	單位	數量	密度 (每平方米生產面積)
電力	千瓦時	43,841,027	0.26
無煙煤	噸	649.79	0.0042
柴油	公升	311,462.44	2.03
汽油	公升	20,125.98	0.13

為提高能源使用效益及降低非必要能源的消耗，集團採取以下措施：

- 優先使用節能型機械及電器；
- 持續監察生產時的能源耗用數據，及時處理異常的耗能情況；及
- 完善生產計劃的效率，減少低效的生產時間。

³ 集團在煤炭開採及生產過程不會消耗包裝物料，因此包裝材料總量數據不適用於本集團。

用水管理

於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用水量如下：

種類	單位	數量	密度 (每平方米生產面積)
水	立方米	829,080	5.40

本集團於報告期在尋找適用水源時未遇上任何問題。本集團的洗煤廠採用內循環用水，污水經處理後作重複使用，礦井污水重複用於礦井生產或地面消防灑水。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集團十分著重集團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在煤礦投入生產前，我們會聘請環境評估專家，從多方位對附近生態影響進行評估，對生產設施日後的可持續性及復原進行長遠規劃。除了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外，集團亦將環境保護的概念融入內部管理及日常營運活動當中，致力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集團以積極推動環境保護及有效使用資源為宗旨，實時監察業務營運對環境帶來的潛在影響，並通過減少、重用、回收及取代四個基本原則，推廣綠色辦公及生產環境，將公司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減至最低。在適用的情況下，我們採取最切實可行的技術以保護天然資源。

塵土

礦場的生產工序會揚起塵土，導致環境空氣質量下降，從而危害人體肺部的健康。我們亦持續在生產設施實施粉塵控制措施，如在各粉塵產生區域設置噴霧灑水防塵措施及降低卸載煤炭高度，以控制空氣中的粉塵濃度於本集團制定的《煤礦安全規程》訂定的安全水平中。

B) 社會

B1. 僱傭

員工是集團長遠發展的基石。集團願為每個員工提供一個舒適及良好的工作環境，讓員工能伴隨我們一起進步和成長。

集團用人唯才，並借著此理念作為平等機會僱主，致力提供一個不存在歧視的工作環境，當中包括集團所有有關僱員的安排，如聘用、調職、招聘、培訓、晉升、操守、薪酬福利水平等，以確保所有員工及職位申請者都享有平等機會及獲得公平待遇。

集團僱員之薪酬水平乃參考市場水平及行業慣例而釐定。我們亦會考慮部分員工之表現發放業績獎勵。集團員工福利計劃包括社會保障基金、住房公積金及醫療保險。根據勞動法規，員工能享有年假、病假、產假等有薪假期。

為增加員工對集團的歸屬感，集團於年內為員工舉辦有關聯誼、運動、康樂、健康及關懷員工的活動。員工如有任何問題或意見，亦能透過集團建立的溝通渠道進行反饋。

集團於報告期並無發現違反與僱傭有關之法律及規例之個案。

B2. 健康與安全

員工安全是集團最重視的目標。為保障員工的健康及安全，集團已建立職業安全管理系統，對工作安全進行全面監管及控制，為員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目標在源頭防止任何意外發生，並要求員工嚴格遵守工作安全守則以減低意外發生機會。集團已建立合適的事故報告和調查制度，鼓勵員工報告意外事故和任何潛在及實際的不安全因素。管理人員定期檢查員工的工作環境，並及時執行改善工作。

前線工作員工會定期接受工作培訓，集團亦提供工作流程所需的安全裝備以減少意外發生的可能。集團密切監控較高風險的工作流程及相關員工對安全流程的執行，如煤礦採掘員工需隨身攜帶自救設備及安全帽。集團定期安排急救、滅火、疏散、洩漏、逃生等意外的演習，以提高員工安全意識及於意外發生時的應變能力。集團亦為員工安排身體檢查，確保員工在健康的狀況下工作，保障員工的長遠健康。我們更採用領先技術，如半機械化長壁採煤法，令採煤作業更高效和安全。

集團於報告期並無發現違反安全與健康有關之法律及規例之個案。

B3. 發展及培訓

員工是帶領集團前進的主要動力。集團向員工提供安全生產知識的相關培訓，以讓員工瞭解自己的長處，並計劃自己的長遠發展計劃。集團每年訂立年度培訓計劃，以內部和外部培訓的形式，向員工傳授各種理論及技能知識，當中會以講座、研討會、小組演練、考核等方式向員工進行培訓。為讓員工實踐培訓內容，員工會在經驗豐富的員工帶領下接受在職培訓，確保員工能儘快汲取培訓的知識及擁有獨立工作能力。管理層每年查閱培訓計劃的成效，透過完善計劃以改善培訓效益及員工在日後的工作效率。

B4. 勞工準則

集團遵守相關的僱傭法規及相關政策規定，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實行男女同工同酬。從而確保員工享有人權，招聘錄用年滿18周歲以上且有公安部門簽發的有效居民身份證的人員。集團本著公平、公開、自願的原則招聘錄用工人。公司與員工簽訂合法勞動合同，無強制使用勞工行為。集團於報告期並無發現違反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相關法律法規之個案。

本報告期間內，集團並無任何重大違反與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相關的適用法律及規例。

B5. 供應鏈管理

集團不單在各生產活動進行控制，更把環保理念應用於供應商管理中。集團相信供應商對生產活動有重大影響，所以在選用供應商上有嚴格的篩選制度，確保供應商於環保、社會和管治等方面表現已進行適當評估。例如，我們會核查供應商有否符合國家環保法規的要求、職業安全表現、產品質量、及過去發生的重大違規情況等。當供應商獲挑選納入「認可供貨商名單」後，我們亦會定期對其表現進行審核，確保供應商於以上方面持續符合集團要求，及於可持續發展上跟集團立場一致。

B6. 產品責任

集團對產品質量非常重視，設有質量監測團隊，對煤炭質量進行監控。我們更引入煤炭洗選設施，進一步提高煤炭產品的質量及迎合客戶的規格要求。

我們出產的無煙煤擁有高發熱量、低硫分、低灰分、低揮發分等特質，讓客戶能以環保的方式取得能源。

集團強調提供優質服務以滿足客戶要求。客戶如有任何意見，集團設有專業的客戶服務團隊，為客戶排解疑難。如遇服務問題及質量事故，我們會及時地進行適當處理。

集團重視保護客戶的隱私。我們已在隱私處理訂立嚴格守則，並從物理控制及電腦設置中進行多重保障，令客戶資料得到保障。

集團於報告期並無發現違反產品責任有關之法律及規例之個案。

B7. 反貪污

集團一直努力不懈，堅守開明、負責任及正直誠實的宗旨。所有員工均需嚴格遵守個人及專業操守。我們定期向員工提供專業操守培訓，確保員工瞭解與其工作有關的法規。

除集團員工守則內有關反賄賂及反貪污的政策外，集團亦已編製有關的外部舉報程序，讓員工及相關持份者於發現不當行為時作出舉報，讓集團能糾正有關問題。

集團通過定期的審計、監察項目、及年度的風險評估等對防貪腐措施進行檢討及更新，以確保其可有效加強集團的內部監控及合規制度。

集團於報告期並無發現違反貪污有關之法律及規例之個案。

B8. 社區投資

集團作為持續支持社區發展的一份子，除公司業務活動外，亦會以各種義務活動及捐助，幫助社區弱勢人士及令受害者從天災人禍中儘快恢復。我們定期舉辦義工活動，讓員工積極投入義務工作，培養集團於義務工作的整體風氣。我們更定期跟社區組織溝通及合作，以瞭解社區需要，提供適切的幫助。在作出重大決策時，管理層會考慮相關決策對社區的影響，以支持社區的長遠發展。



致中国优质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第 50 至 99 頁所載之中国优质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其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組成，收錄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之真實公平意見，並已遵循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於我們報告的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而我們亦已根據守則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取的審核證據足以及適用於提供我們的意見基礎。

主要審核事宜

在審核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時，主要審核事宜在我們作出專業判斷時乃至關重要。此等事宜整體上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上下文中及在制訂我們當中意見時解釋，我們並不就此等事宜提供個別意見。

主要審核事宜 – 續

主要審核事宜

1. 採礦相關資產折舊及攤銷

我們已因在釐定煤礦儲量時參與重大估計及管理層判斷而將採礦相關資產折舊及攤銷(以生產單位法計算)定性為主要審核事宜。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解釋，貴集團就礦場估計儲量而按實際生產單位釐定採礦相關資產折舊及攤銷。採礦權攤銷人民幣18,785,000元及礦山構築物折舊人民幣6,914,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估計儲量為可在經濟上或法律上從貴集團礦產物業中開採的煤炭數量之估計數據，乃根據獨立技術評估報告以各個礦場的近期生產及技術資料釐定。此外，各項因素(包括煤炭價格、煤炭生產成本及運輸成本、恢復率變動或不可預見的地質或土工學危害)波動可令管理層根據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更改生產計劃，導致修改煤炭儲量估計數據。

我們的審核如何解釋主要審核事宜

我們有關採礦相關資產折舊及攤銷的程序包括：

- 評估 貴集團管理層編製的生產計劃，並根據外部專家獨立技術評估報告檢測在整個期間的估計生產量是否與估計煤炭儲量一致；及
- 在估算生產量時參照 貴集團過往經驗及我們對中華人民共和國採煤行業的知識評估管理層的假設(包括未來煤炭價格、生產成本及開採煤礦的權利)是否適當。

主要審核事宜 – 續

主要審核事宜

2. 非採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

我們已因在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有用經濟年期及識別減值指標時的重大判斷而將非採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定性為主要審核事宜。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非採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65,940,000元(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解釋，其要求貴集團管理層估計有用經濟年期，以撇銷整筆折舊費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並評估有否存在任何減值指標(如多餘項目)。貴集團根據貴集團過往經驗以類似資產經計及預期技術變動後，來定期評估資產的估計有用年期。此外，貴集團評估資料的內部及外部資源，以識別非採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予減值的指標。

我們的審核如何解釋主要審核事宜

我們有關非採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的程序包括：

- 了解貴集團管理層評估減值指標的過程，並評估是否有任何項目(如多餘項目)會產生減值指標；及
- 藉考量內部及外部可用數據及我們的業務知識來評估管理層對主要資產有用經濟年期的評估。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收錄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在當中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而我們亦不對有關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要解讀其他資料，並在解讀時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在審核中所得的知識有重大分歧或另有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我們根據我們已執行的工作斷定此等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有需要列報該事實。我們對此並無事宜需要匯報。

董事及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負責管治的人士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編製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反映真實公平意見之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之相關內部監控，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因欺詐或錯誤所致)。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可繼續作為持續經營企業的能力，披露(如適用)有關持續經營的事宜，並採用會計的持續經營基準，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業務，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辦法。

負責管治的人士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

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責任

我們的宗旨是要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上是否沒有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因欺詐或錯誤所致)的合理保證，並根據我們的委聘協定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發出收錄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不作任何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乃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保證按香港審核準則執行的審計工作總能察覺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誤差而產生，並在可合理預期錯誤陳述會(個別或整體)對使用者按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構成影響時，方被視為重大。

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責任 – 續

作為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計工作的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核期間作出專業判斷及保持專業的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因欺詐或錯誤所致)之風險，設計及執行應對該等風險的審核程序，並取得足以及適用於提供我們意見基礎的審核證據。由於欺詐可涉及合謀、偽造、意圖疏忽、失實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故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用於各種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不作對有關 貴集團的內部監控效率發表意見之用。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會計估計數據及董事所作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就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合理性及(根據所得審核證據)是否存在與可能對 貴集團繼續作為持續經營企業的能力提出重大質疑的情況或狀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作出結論。倘我們斷定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我們須在核數師報告中突顯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或(如該等披露屬不當)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我們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得的審核證據而作出。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導致 貴集團不再繼續作為持續經營企業。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架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有否以達致公平列報的方式陳述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就 貴集團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內取得足夠的恰當審核證據，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核工作。我們僅對我們的審核意見負責。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核計劃範圍及時機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時發現的任何內部監控重大缺失)而與負責管治的人士溝通。

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責任 – 續

我們亦向負責管治的人士提供聲明，指出我們已就獨立性及(為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與我們獨立性有關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及(倘適用)相關保障而符合相關道德規定。

在與負責管治的人士交流的事宜中，我們在審核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釐定該等屬至關重要的事宜，故該等事宜為主要審核事宜。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闡述此等事宜，除非法律或法規禁止公開披露有關事宜，或(在極端情況下)我們確定某一事宜不應在我們的報告內交流(因合理預期其造成的不利後果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

有關產生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工作的受聘合夥人為陳子偉。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	642,432	690,998
銷售成本		(273,184)	(287,381)
毛利		369,248	403,617
其他收入	7	6,133	2,242
其他虧損淨額	8	(419)	(964)
分銷及銷售開支		(3,276)	(3,500)
行政開支		(26,729)	(22,814)
上市開支		—	(32,774)
融資成本	9	(31,682)	(43,301)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業績		24	(254)
除稅前溢利		313,299	302,252
所得稅開支	10	(83,225)	(88,51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1	230,074	213,740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盈利	14		
基本		0.32	0.33
攤薄		不適用	0.3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79,898	293,982
採礦權	17	878,274	896,759
收購採礦權的已付訂金	34	86,400	—
復墾按金	18	17,874	19,874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	19	9,561	9,537
預付租賃款項—非即期部分	20	6,089	6,268
		1,278,096	1,226,420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174	1,707
預付租賃款項—即期部分	20	318	3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3,941	81,312
短期銀行存款	23	50,000	130,000
銀行結餘	23	227,584	160,664
		283,017	373,99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184,703	210,661
應付稅項		23,174	32,569
銀行借款—即期部分	26	142,300	232,300
		350,177	475,530
流動負債淨額		(67,160)	(101,53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10,936	1,124,88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47,988	47,988
儲備		935,511	705,437
權益總額		983,499	753,425
非流動負債			
恢復及環境成本撥備	25	18,025	17,048
銀行借款-非即期部分	26	200,300	342,600
遞延稅項負債	27	9,112	11,814
		227,437	371,462
		1,210,936	1,124,887

於50至9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發出，並由以下人士代其簽署：

徐波先生
董事

肖志軍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繳足資本／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i)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5,000	—	32,371	337,809	405,18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13,740	213,740
重組影響(附註 ii)	(35,000)	—	—	—	(35,000)
收購本公司(附註 28(i))	305	—	—	—	305
本公司發行新股份：					
— 於重組時(附註 28(iii))	324	—	—	—	324
— 於全球發售時(附註 28(iv))	7,759	172,031	—	—	179,790
— 於資本化發行時(附註 28(v))	39,466	(39,466)	—	—	—
— 於行使超額配股權時(附註 28(vi))	134	2,966	—	—	3,100
直接因發行新股份所致的交易成本	—	(14,014)	—	—	(14,014)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26,084	(26,084)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988	121,517	58,455	525,465	753,42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30,074	230,074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24,417	(24,417)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988	121,517	82,872	731,122	983,499

附註：

- (i) 根據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貴州優能(集團)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貴州優能」)的組織章程大綱的相關規定，其部分除稅後溢利應轉撥至法定儲備。對該儲備的轉撥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儲備結餘達貴州優能註冊資本 50% 時可停止轉撥。該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資。
- (ii) 就附註 1 所載的本公司上市目的而執行集團重組後，本公司已透過收購兩家投資控股公司收購主要經營附屬公司貴州優能的 100% 股權，總代價約人民幣 35 百萬元。向當時股東(其後成為本公司股東)支付的代價被視作給予股東的分派。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313,299	302,252
就以下各項作出的調整：		
採礦權攤銷	18,785	20,7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011	17,176
融資成本	31,682	43,301
利息收入	(4,588)	(7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	4
生產期間持續產生的恢復及環境成本	—	636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318	314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業績	(24)	254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375,486	383,910
復墾按金減少	2,000	—
存貨減少(增加)	533	(2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78,352	6,04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6,980)	9,945
恢復及環境成本撥備減少	—	(1,850)
經營所得現金	429,391	397,845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95,322)	(84,779)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334,069	313,066
投資活動		
收購採礦權的已付訂金	(86,4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930)	(3,109)
添置採礦權	(300)	(225)
增加預付租賃款項	(143)	—
提取(配置)短期銀行存款	80,000	(130,000)
已收利息	3,607	330
已收政府補貼	—	4,340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5,166)	(128,6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款	(232,300)	(238,300)
就銀行借款支付利息	(29,683)	(41,209)
向董事還款	—	(40,955)
視為向股東作出分派	—	(35,000)
直接因發行新股份所致的交易成本	—	(14,014)
於全球發售時發行新股份(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	—	182,890
新募集銀行借款	—	90,000
董事墊款	—	40,955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261,983)	(55,6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66,920	128,76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664	31,89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	227,584	160,6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上市、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註冊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貴州省貴陽市南明區新華路富中國際廣場31樓。其母公司兼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Lavender Row Limited(「Dai BVI」)。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開採及銷售無煙煤。本集團擁有四個位於中國貴州省的無煙煤礦的開採權。四座無煙煤煤礦中的三座，即拉蘇煤礦、威奢煤礦及羅州煤礦已投入商業生產，餘下一座梯子岩煤礦處於開發之中。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

為籌備上市，本集團進行了集團重組(「重組」)，以合理化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集團架構。

於重組前，貴州優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優銀投資」)及貴州瑞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貴州瑞聯」)分別持有貴州優能(集團)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貴州優能」)50%及50%權益。優銀投資由兩名人士(即本公司董事徐波先生及肖志軍先生)(統稱「優銀投資股東」)分別持有80%及20%權益；而貴州瑞聯則由優銀投資及其他五名人士(「貴州瑞聯個人股東」)分別持有50%及50%權益(合共)。此外，根據貴州優能及貴州瑞聯的相關股東決議案，優銀投資(一家由徐波先生控制的公司)於重組前可對貴州優能及貴州瑞聯行使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上市、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基準 – 續

重組主要涉及以下步驟：

- (i) 收購／成立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優質能源控股有限公司(「Unienergy BVI」)、中國優質能源開發有限公司(「優質能源香港」)及深圳能創新能源開發有限公司(「深圳外商獨資企業」)(如適用)。本公司由優銀投資股東及貴州瑞聯個人股東實益擁有，所持權益百分比為重組前彼等透過兩家投資控股公司(即優銀投資及貴州瑞聯)於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實際持有的權益百分比；及
- (ii) 深圳外商獨資企業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自優銀投資股東及貴州瑞聯個人股東收購優銀投資 100% 股權及貴州瑞聯 50% 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已編製，以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財務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重組完成後集團架構於整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或自各收購／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2.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 67 百萬元。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並經計及(i)本集團業務產生的持續經營現金流入；(ii)本集團有關未來業務發展的資本開支計劃；及(iii)可獲得的銀行融資(金額為人民幣 557 百萬元未動用信貸)後，斷定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於可預見將來全面承擔到期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本年度已首次採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其中部分

除以下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修訂本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以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引致的負債變化，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化。此外，該修訂本亦要求，當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已經或其未來現金流量將會計入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時，實體須披露有關金融資產的變動。

具體而言，該修訂本要求披露下列各項：(i)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ii) 取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控制權所引起的變動；(iii)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iv) 公平值的變動；及(v) 其他變動。

有關項目的期初及期終結餘對賬載於附註38。與修訂本之過渡條文一致，本集團並無披露去年的比較資料。除附註38所載其他披露事項外，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進其中部分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有關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之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以及金融資產的減值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與本集團相關之主要規定為：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及擁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合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之其後公平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期初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潛在影響如下：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續

減值：

一般而言，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導致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就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以及其他須作出減值撥備的項目之尚未產生的信貸虧損提前撥備。

根據本公司董事的評估，倘若本公司須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則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累計金額相比，並不會對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將予確認的累計減值虧損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為實體將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入入賬制定單一全面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將取代現時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的收入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入，以說明實體按反映交換商品或服務預期所得代價之金額向客戶轉讓所承諾商品或服務。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殊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作出更詳盡的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香港會計師公會就識別履約責任、本金對應代理代價及牌照應用指引而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發表澄清。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導致更多披露，然而，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各報告期確認收益的時機及金額構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經營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並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乃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的現值初步確認。隨後，租賃負債經(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所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將有關自用租賃土地之前期預付租賃付款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為本金及利息部分，本集團將以融資現金及經營流量呈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本集團已就本集團為承租人的租賃土地的預付租賃款項確認某項資產。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可能導致資產分類出現潛在變動，視乎本集團有否個別或在對應相關資產呈列的所在同一項目內(倘擁有該等資產)呈列使用權資產。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附註 33 所披露，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擔為數 4,663,000 港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的定義。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本集團將會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對應負債，除非該等租賃符合低值或短期租賃。

此外，本集團現時認為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 424,000 港元乃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項下適用的租賃權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項下租賃款項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款項，因此，該等按金的賬面值可能調整至攤銷成本，而有關調整亦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的調整將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

另外，新規定的應用可能會導致如上所述的計量、呈報及披露方面有所變動。

除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可見將來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如下文載述的會計政策所說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按各報告期末的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貨物及服務交換所得代價的公平值釐定。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得出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某些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亦會考慮該等特點。綜合財務報表內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付款的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有部分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的計量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1、2或3層級，載述如下：

- 第1層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取得的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層級：輸入數據為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1層級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3層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所列者，則視為獲得控制：

- 對投資對象可施行權力；
- 自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擁有運用權力影響其回報的能力。

倘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列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變動，則本集團會重估仍否控制投資對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 續**綜合基準 – 續**

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即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喪失控制權時則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於本集團自獲得控制權當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乃歸於本公司擁有人及歸入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仍歸於本公司擁有人及歸入非控股權益。

必要時會就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所有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撇銷。

涉及受共同控制業務的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發生共同控制合併事項的合併業務時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業務已自控制方首次控制合併業務當日起已進行合併。

合併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按現有賬面值進行合併。共同控制權合併時概不就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確認金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載有各合併業務自最早呈報日期或自合併業務開始受共同控制當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合營企業為一項合營安排，根據該安排，對該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有權享有合營安排的淨資產。共同控制指通過合約約定分佔對某項安排的控制權，僅於涉及有關活動的決策須取得分佔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存在。

合營企業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載入綜合財務報表。為進行權益會計而編製的合營企業財務報表乃按與本集團就類似交易及同類情況下的事項的統一會計政策予以編製。根據權益法，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初始確認，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合營企業的淨資產變動(不包括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並不會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倘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的虧損超過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部分淨投資之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再確認其分佔的進一步虧損。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負有法定或合約責任或代表合營企業付款時方予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續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乃自投資對象成為合營企業當日起按權益法入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適用於釐定有否必要就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如有必要，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將其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為準)與其賬面值作出比較。所確認的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如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如某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某一合營企業進行交易，則與該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溢利及虧損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惟以於合營企業的權益中與本集團並無關聯的部分為限。

借貸成本

直接因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須耗費大量時間用以準備作擬定用途或用於出售的資產)而產生的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有關資產已基本可用作擬定用途或用於出售。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可合理保證本集團將滿足所附帶條件及將收到有關補助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將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按系統基準於損益內確認。具體而言，主要條件為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獲得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自相關資產賬面值的扣減，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至損益。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

如下文所述，當收益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當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及當本集團各項活動已符合各項具體標準時，收益方予確認。

貨品銷售所得收益乃於貨品交付或所有權轉讓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 續**收益確認 – 續**

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按適用實際利率以時間比例為基礎計算(適用實際利率即準確貼現金融資產預計年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利率)。

租賃

當租賃條款轉讓大部分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予承租人時，租賃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按有關租賃期限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租賃土地及樓宇

凡本集團就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的物業權益支付款項時，本集團以各部分的擁有權所承擔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作為獨立評估其分類的依據，除非兩部分均明確為經營租賃，則整個物業列賬作經營租賃。具體而言，全部代價(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根據初始確認時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各自租賃權益的相關公平值按比例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倘能可靠地分配相關款項，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的權益作為「預付租賃款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並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在款項不能在租賃土地及樓宇之間作可靠分配的情況下，倘租賃土地為融資租賃，則整個物業一般分類為融資租賃。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內。

4.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後續累計折舊及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礦山構築物按成本減後續累計折舊及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已確定證實及概略儲量的礦山構築物於生產時根據實際生產單位按相關煤礦估計證實及概略儲量折舊。

儲量估計會在有資料表明儲量變動時審核，或至少每年審核一次。估計變動的任何重大影響於變動產生期間考慮。

折舊乃以直線法確認，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礦山構築物除外)的成本減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礦山構築物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報廢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按該資產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採礦權

採礦權按成本減後續累計攤銷及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採礦權包括取得採礦許可證的成本。採礦權根據證實及概略煤礦儲量採用生產單位法攤銷。

採礦權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採礦權所產生的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量，並於取消確認資產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幅度。

當不可能個別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使用可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評估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有風險(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並無就此作調整)的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 續**非金融資產減值 – 續**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調低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根據單位中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某一資產的賬面值並不會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須予計量)、其使用價值(如須予釐定)與零值當中的最高者。另行獲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已按比例獲分配至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於損益即時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乃增加至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但所增加賬面值不得超逾假設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本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於損益即時確認。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本集團很可能須履行有關責任，且能可靠估計有關責任的金額，則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對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並計及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當撥備按履行現時責任估計所需的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金錢時間值的影響屬重大)。

恢復及環境成本撥備

本集團的恢復及環境成本撥備乃依照中國規則及法規按礦場估計所需支出計算。本集團估計其最終開墾及關閉礦山的責任乃基於對執行必要工程所需未來現金支出金額及時間的詳細計算，且在該責任產生該等成本之時，撥備金額反映履行相關責任預期所需支出以及已於各項目開展前資本化的現值。此等成本均就營運壽命通過資產減值自損益中扣除。

生產過程中持續產生的恢復及環境成本隨開採進度計入損益。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計劃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倘本集團於國家退休福利計劃項下的責任等同於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產生的責任，則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付款按界定供款計劃付款處理。

4.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短期僱員福利

在僱員提供服務時，短期僱員福利按預期支付的福利未貼現金額確認。除非另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將福利納入資產成本，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獲確認為開支。

負債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給予僱員的福利(如薪金)而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溢利」，乃因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以及從不課稅或扣稅的項目所致。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利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若於一項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因初步確認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引致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與於附屬公司投資及於合營企業權益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而有關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的利益並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核，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內預期採用的稅率(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本集團所預期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 續**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出售所需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如適用)。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而定，並在首次確認時釐定。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債務工具於整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有固定或可釐定款項且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復墾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惟利息確認屬不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4.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金融資產有否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影響，則金融資產視為已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拖欠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額等違約行為；或
- 借款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能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仍未付款的數目增加以及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明顯變化。

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

除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透過撥備賬扣減外，所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通過減值虧損直接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倘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則自撥備賬撇銷。先前撇銷的金額倘於其後收回，則計入撥備賬。

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撥回，惟該投資於減值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本將產生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按合約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扣除全部負債後剩餘資產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 續**金融工具 – 續****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 續****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金融負債於整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

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取消確認

僅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及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當且僅當其責任已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5.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其他資料來源並無明確透露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會持續進行審核。倘修訂會計估計僅影響某一期間，則於修訂有關估計的期間內確認該等修訂，或倘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須確認該等修訂。

以下為報告期末有關估計不確定因素的未來及其他主要來源的主要假設，可能會產生於下個財政年度內致使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發生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5.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 續

採礦相關資產生產單位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礦權及礦山構築物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878,27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96,759,000元)及人民幣213,95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20,872,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採礦權攤銷人民幣18,78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0,740,000元)及礦山構築物折舊人民幣6,91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947,000元)。本集團按估計礦場儲量實際生產單位釐定採礦相關資產折舊及攤銷。有關儲量估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儲量估計

證實及概略煤炭儲量估計數據為可在經濟上或法律上從本集團礦產物業中開採的煤炭數量之估計數據，乃根據獨立技術評估報告以各個礦場的近期生產及技術資料釐定。

各項因素(包括煤炭價格、煤炭生產成本及運輸成本、恢復率變動或不可預見的地質或土工學危害)波動可令管理層更改生產計劃，導致修改煤炭儲量估計數據。

由於經濟假設向來用以估計各個期間的儲量變動及額外地質數據在經營期間產生，故儲量估計數據可在各期間發生變動。經報告儲量變動可多方面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影響包括以下各項：

- 資產賬面值可因估計未來現金流變動而受到影響。
- 在損益中扣除的折舊及攤銷可能發生變動(倘有關扣除項目由生產單位基礎釐定或資產有用經濟年期發生變動)。
-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可因可能收回稅項福利估計數據變動而發生變動。

非採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採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為人民幣65,94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3,110,000元)(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非採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乃就資產估計有用年期按直線法折舊。本集團根據本集團過往經驗以類似資產並計及預期技術轉變，定期檢討資產的估計有用年期。倘過往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則會調整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此外，本集團審核資料的內部及外部資源，以識別非採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予減值的指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 續

恢復及環境成本撥備

本公司董事根據現時監管規定及其最佳估計確定附註25所載恢復及環境成本撥備。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進行必要工作時花費的未來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的詳細計算，估計最終開墾及關閉礦山產生的負債。該項撥備反映清償負債預期所需支出的現值。然而，由於採礦活動對土地及環境的影響只會在未來期間變得明顯，故相關估計成本可能於日後發生變化。該項撥備定期進行審閱，以適當反映現時及過往採礦活動產生的負債現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恢復及環境成本撥備賬面值為人民幣18,02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7,048,000元)。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所有收益均產生於中國。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的收益分析。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無煙煤銷售額	642,432	690,985
煤層氣銷售額	—	13
	642,432	690,998

管理層根據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的資料(乃根據與附註4所載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確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人以整體形式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並分配資源，乃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無煙煤的開採及銷售。因此，僅有一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本集團所用全部主要資產位於中國。

分部資產及負債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人的資料並無載有任何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地理資料

本集團所有收益均產生自中國業務，且本集團所有客戶均位於中國。此外，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均位於中國，乃按資產實際所在位置劃分。因此，並無呈列地理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相應年度，個別貢獻本集團 10% 以上收益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 A	204,227	— *
客戶 B	163,750	— *
客戶 C	132,352	— *
客戶 D	— *	100,057
客戶 E	— *	71,963

* 他們並非本集團相應年度的客戶。

7.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廢料銷售額	1,078	1,197
銀行利息收入	4,588	767
其他	467	278
	6,133	2,242

8.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416	9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	4
	419	9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29,282	40,901
應付資源費利息(附註24)	1,423	1,423
累計開支(附註25)	977	977
	31,682	43,301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85,927	91,819
遞延稅項(附註27)	(2,702)	(3,307)
	83,225	88,512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以外任何司法權區並無就應課稅溢利繳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兩個年度的稅率均為25%。

年內稅務開支與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13,299	302,252
按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納的稅項	78,325	75,563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業績的稅務影響	(6)	64
毋須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147)	(192)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6,053	13,077
年內稅務開支	83,225	88,512

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年內溢利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年內溢利：		
董事薪酬(附註12)	1,548	1,102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108,982	112,8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董事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190	16,313
員工成本總額	127,720	130,277
存貨資本化	(112,937)	(117,125)
	14,783	13,152
核數師薪酬	1,571	1,094
採礦權攤銷(存貨資本化)	18,785	20,7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011	17,176
存貨資本化	(15,195)	(16,435)
	816	741
生產期間持續產生的恢復及環境成本(存貨資本化)	1,295	636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318	31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73,184	287,381

1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年度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徐波先生(附註i)	175	—	—	—	175
韋越先生	—	342	30	13	385
肖志軍先生	—	254	21	13	2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承林先生(附註iii)	175	—	—	—	175
蔡穎恒先生(附註iii)	175	—	—	—	175
李卓然先生(附註iii)	175	—	—	—	175
府磊先生(附註iii)	175	—	—	—	175

總計

	875	596	51	26	1,548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 續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徐波先生(附註i)	86	—	—	—	86
韋越先生	—	351	30	12	393
肖志軍先生	—	246	21	12	279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承林先生(附註iii)	86	—	—	—	86
蔡穎恒先生(附註iii)	86	—	—	—	86
李卓然先生(附註iii)	86	—	—	—	86
府磊先生(附註iii)	86	—	—	—	86
總計	430	597	51	24	1,102

附註：

- (i) 徐波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最高行政人員。
- (ii) 酌情花紅乃根據個人表現釐定。
- (iii) 彼等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起生效，上述所示彼等之酬金乃為彼等出任本公司董事而設。
- (iv) 上述所示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提供服務而設。

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年內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13.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年度內，概無董事屬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二零一六年：無)，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2。年內，五名(二零一六年：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2,006	2,23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5	49
	<u>2,061</u>	<u>2,287</u>

13. 五名最高薪僱員 – 續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僱員人數	僱員人數
不超過 1,000,000 港元	5	5

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一名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230,074	213,740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18,000,000	655,344,262
有關超額配股權的普通股潛在攤薄效應	—	806,994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18,000,000	656,151,256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數目已獲釐定，乃假設附註 28 所披露的重組、本公司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

由於本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呈報每股攤薄盈利。

15.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礦山構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械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2,141	242,618	62,796	997	1,932	350,484
添置	—	—	394	—	83	477
撤銷/出售	—	(2,010)	—	—	(72)	(2,08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141	240,608	63,190	997	1,943	348,879
添置	977	—	821	—	132	1,930
出售	—	—	(10)	—	—	(1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118	240,608	64,001	997	2,075	350,799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224	11,789	16,843	947	986	37,789
年內撥備	2,384	7,947	6,522	50	273	17,176
撤銷/出售時抵銷	—	—	—	—	(68)	(6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08	19,736	23,365	997	1,191	54,897
年內撥備	2,287	6,914	6,522	—	288	16,011
出售時抵銷	—	—	(7)	—	—	(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95	26,650	29,880	997	1,479	70,90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223	213,958	34,121	—	596	279,89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533	220,872	39,825	—	752	293,982

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乃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礦山構築物除外)的折舊：

樓宇	有關租期或 10 至 20 年中較短者
機械	4 至 10 年
汽車	4 年
辦公設備	3 年

礦山構築物包括主井、副井及地下隧道。採礦權的法律效力介乎 10 至 20 年，但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重續採礦權而毋須承擔巨額成本。按有關煤礦的證實及概略儲量總額以生產單位法計提折舊，以撤銷礦山構築物的成本。

17.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947,427
添置	225
政府補助(附註iv)	(4,34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3,312
添置	3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3,612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5,813
年內扣除	20,74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553
年內扣除	18,78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338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8,27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6,759

附註：

(i) 採礦權指：

- (a) 截至二零二一年止的10年期間在位於貴州省赫章縣的拉蘇煤礦(「拉蘇煤礦」)開採及開展有關活動的權利，年產能為300,000噸，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獲得批准將年產能提升450,000噸，但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取得最新採礦許可；
- (b) 截至二零二六年止的10年期間在位於貴州省赫章縣的威奢煤礦(「威奢煤礦」)開採及開展有關活動的權利，升級年產能為450,000噸；
- (c) 截至二零三六年止的20年期間在位於貴州省赫章縣的羅州煤礦(「羅州煤礦」)開採及開展有關活動的權利，升級年產能為450,000噸；及
- (d) 截至二零三零年止的16年期間在位於貴州省大方縣的梯子岩煤礦(「梯子岩煤礦」)開採及開展有關活動的權利，年產能為450,000噸，且本集團本年度已獲取將年產能提升900,000噸的批文，但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取得最新採礦許可。

仍處於開發中的梯子岩煤礦尚未計提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採礦權－續

附註：－續

- (ii) 採礦權的法律效力介乎 10 至 20 年，但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重續採礦權而毋須承擔巨額成本。
- (i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其賬面值約為人民幣 878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897 百萬元)的採礦權，以為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 (iv)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地方政府機關收到一筆一次性無條件政府補助人民幣 4,340,000 元(二零一七年：無)，作為本集團於中國為升級其年產能而關閉不達標煤礦的獎勵，確認為相關採礦權成本扣減。

18. 復墾按金

復墾按金就本集煤礦的未來環境復墾工程而向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支付。完成合格的復墾工程後，本集團可申請發放金額相當於本集團已招致成本的復墾按金。如果及只要相關煤礦的復墾工程符合當地政府機關訂立的規定，則全部金額將於採礦活動停止或礦場結業時悉數退還。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當地政府當局就拉蘇煤礦的復墾工程退還人民幣 2,000,000 元(二零一六年：無)。

19.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

本集團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	10,000	10,000
分佔收購後虧損	(439)	(463)
	9,561	9,537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成立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所持所有權權益及 投票權的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貴州南能清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 (「南能清潔能源」)	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 – 續

有關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述於下文。以下財務資料概要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營企業財務報表中所列金額。

合營企業乃採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列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9,738	9,039
非流動資產	9,465	10,098
流動負債	(80)	(62)
非流動負債	—	—
資產及負債的上述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27	8,947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	—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	—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13	95
年內溢利(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48	(507)
上述年內溢利(虧損)包括以下各項：		
折舊及攤銷	634	634
利息收入	175	94
利息開支	—	—
所得稅開支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 – 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賬面值的對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南能清潔能源的資產淨值	19,123	19,075
本集團於南能清潔能源所有權權益的比例	50%	50%
本集團於南能清潔能源權益的賬面值	9,561	9,537

20.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項包括位於中國根據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的租賃土地權益。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為申報目的作出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6,089	6,268
流動資產	318	314
	6,407	6,582

21. 存貨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備用件及耗材	709	759
無煙煤	465	948
	1,174	1,7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1	78,05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3,850	3,253
	3,941	81,312

附註：計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項為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之金額人民幣30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05,000元)，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客戶的信用質素及聲譽。本集團亦定期進行評估。本集團一般在交付貨物前要求客戶提前付款，且不會授出信用期。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預付銷售訂金，並就向本集團購買而向彼等授出45天的信用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授予客戶信用期，亦無就此收取預付銷售訂金。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91	58,992
31至60天	—	19,067
	91	78,05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額為人民幣6,000元(二零一七年：無)的應收款項計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該款項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本集團尚未就減值虧損計提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1至60天	—	6

管理層認為，鑒於已收預付銷售訂金、該等客戶的財務背景及其後續結算，毋須就上述款項計提減值虧損。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並無逾期或減值，且無欠付記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銀行結餘／短期銀行存款

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短期銀行存款為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0,000,000元)及按介乎1.55%至1.84%(二零一六年：1.55%至1.84%)的現行市場年利率計息。

銀行結餘按介乎0.3%至0.35%(二零一六年：0.3%至0.35%)的現行市場年利率計息，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港元」)	227	6,941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98	6,311
已收預付銷售訂金	—	17,700
應計員工成本	12,006	13,710
客戶預付銷售款項	115	176
應付利息	15,433	14,4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128	6,142
其他應付稅項	12,022	15,710
應付及應計資源費(附註)	136,501	136,501
	182,205	204,350
	184,703	210,661

附註：資源費由中國地方政府部門於批准本集團相關煤礦升級年產能後收取，而應付金額基於有關部門評估及審批的相關採礦區域的煤炭總儲量釐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金額包括人民幣29,05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9,055,000元)，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貸款利率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金額亦包括管理層在中國地方政府部門於二零一五年底批准拉蘇煤礦、威奢煤礦及羅州煤礦年產能升級後估計及累計的金額人民幣107,44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7,446,000元)。該應計費用免息，本集團正落實將予支付的實際資源費及申請延後付款，以及與有關部門磋商分期付款計劃。直至批准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發佈的日期，尚未取得審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2,498	6,311

購買貨物的平均信用期為30天。本集團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用期限內結清。

25. 恢復及環境成本撥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7,048	19,931
遞增開支(附註9)	977	977
估算變動	—	(2,010)
付款	—	(1,850)
年末	18,025	17,048

根據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倘若耕地、草地或森林因勘探或採礦活動而遭到損害，則涉事礦山企業於採礦作業過程中及採礦作業結束後必須通過開墾、重新植樹種草或其他適當措施將土地恢復至可用狀態。本集團就復墾費用的現時責任計提撥備。

恢復及環境成本撥備已由管理層根據彼等對復墾的過往經驗及最佳估計於礦山關閉時按照開展復墾所需工作的未來現金流量(包括材料成本及勞工成本)的金額及時間釐定，並按反映當前市場對有關金額的時間價值和有關責任的特定風險的評估的貼現率貼現，以反映預期履行有關責任時所需開支的現值。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估算變動後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的金額人民幣2,010,000元(二零一七年：無)已計入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銀行借款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定息銀行借款	342,600	574,900
應償還銀行借款的賬面值(附註)：		
一年內	142,300	232,300
一年或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42,300	142,3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58,000	200,300
	342,600	574,900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列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142,300)	(232,300)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列款項	200,300	342,600

附註：逾期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釐定。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年利率(亦相當於已訂約的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定息銀行借款	4.79% 至 6.60%	4.79% 至 6.60%

已抵押取得有抵押銀行借款的資產的詳情進一步載於附註35。

27.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及採礦權攤銷	恢復及環境 成本撥備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7,269	(1,317)	(831)	15,121
自損益(計入)扣除	(2,720)	507	(1,094)	(3,30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49	(810)	(1,925)	11,814
自損益計入	(2,011)	(355)	(336)	(2,70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38	(1,165)	(2,261)	9,112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預扣稅乃就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賺溢利而宣派的股息徵收。由於本集團能操控撥回暫時差額的時機，故遞延稅項尚未就歸入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的暫時差額人民幣782,30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68,629,000元)而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而暫時差額在可見未來可能不會進行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實繳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美元
法定：		
收購本公司後每股面值 1.00 美元的普通股(附註 i)	50,000	50,000
股份拆細(附註 ii)	4,950,000	—
年內增資(附註 ii)	4,995,000,000	49,950,000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 0.01 美元的普通股	<u>5,000,000,000</u>	<u>5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收購本公司後每股面值 1.00 美元的普通股(附註 i)	50,000	50,000
股份拆細(附註 ii)	4,950,000	—
本公司發行新股份：		
— 於重組時(附註 iii)	5,000,000	50,000
— 於全球發售時(附註 iv)	116,000,000	1,160,000
— 於資本化發行時(附註 v)	590,000,000	5,900,000
— 於行使超額配股權時(附註 vi)	2,000,000	20,000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 0.01 美元的普通股	<u>718,000,000</u>	<u>7,180,000</u>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呈示為

47,988

附註：

- (i)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初法定股本為 50,000 美元，分為 5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後，50,000 股股份(即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按面值發行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並由其持有，隨後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轉讓予由 Dai 女士(本公司控股股東徐波先生的配偶)全資擁有的有限公司 Dai BVI。
- (ii)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50,000 股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每股面值 1.00 美元的股份拆細為 100 股每股面值 0.01 美元的股份，導致本公司的法定股本 50,000 美元由 5,000,000 股股份組成。緊隨拆細後，本公司法定股本由 50,000 美元(由 5,000,000 股股份組成)進一步增至 50,000,000 美元(由 5,000,000,000 股股份組成)。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本公司分別按面值向 Dai BVI、Moonfun Miracle Limited、Noble Fox Holdings Limited、Hidden Goals Limited、Angelzone Holdings Limited、Jubilee One Limited 及 Fortune Dynamic Investment Limited 發行及配發 1,000,000 股、1,450,000 股、1,500,000 股、500,000 股、250,000 股、200,000 股及 100,000 股股份，分別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 10.0%、14.5%、15.0%、5.0%、2.5%、2.0% 及 1.0%，總代價為 50,000 美元。

28. 股本／實繳股本－續

附註：－續

- (iv)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以每股1.80港元的價格完成全球發售116,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新股份後，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所得款項1,16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7,759,000元)，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的面值，已計入本公司股本。餘下所得款項25,609,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72,031,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v)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根據本公司股東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向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59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此決議案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全球發售獲得進賬後方告作實，而根據此決議案，股份溢價賬的進賬款項5,9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9,466,000元)其後用於上市後悉數繳足是次資本化。
- (vi)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部分行使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所述涉及2,000,000股額外新股份的超額配股權。股份已由本公司按每股1.80港元發行及配發。所得款項2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4,000元)，相當於已發行股份面值，已計入本公司股本。餘下所得款項441,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966,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為中國政府運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退休計劃供款按相關附屬公司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釐定，於彼等有關的期間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並為該等附屬公司已付或應付該計劃的供款金額。

於損益中確認的開支總額人民幣17,21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337,000元)指本集團按計劃規則所規定的利率應付該等計劃的供款。

30.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亦通過優化負債與權益的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高回報。自去年起，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淨債務(包括附註26所披露的銀行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該項檢討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通過派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及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95,549</u>	<u>390,410</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u>389,586</u>	<u>646,515</u>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復墾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蒙受主要由外幣兌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包括港元)波動產生的匯率風險。匯率波動及市場趨勢一向是本集團利害所在。本集團目前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盡量降低貨幣風險。然而，如有需要，管理層將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31. 金融工具 –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市場風險 – 續

(i) 貨幣風險 – 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即銀行結餘)賬面值如下：

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227	6,941

下表詳列本集團人民幣兌有關外幣增減5%(二零一六年：5%)的敏感度。5%(二零一六年：5%)是於在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幣風險時所用的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計及僅在外流通的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就5%(二零一六年：5%)外幣匯率變動調整換算。倘人民幣兌有關貨幣增強5%(二零一六年：5%)，則以下正數表示稅後溢利減少。如人民幣兌有關貨幣減弱5%(二零一六年：5%)，則不會對稅後溢利構成同等及相反影響。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後溢利	11	347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應付資源費按浮動利率計息，且本集團因通行市場利率波動而須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由於管理層評估的影響並非重大，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且本集團須承擔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利率風險的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控利率風險，且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變動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蒙受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審批信貸及制定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跟進收回逾期債項的情況。此外，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每項個別貿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集中信貸風險，原因是五大貿易債務人（屬位於中國的私人實體並從事煤炭產品買賣）約佔其貿易債項總結餘的 100%（二零一六年：83%）。有鑒於此，高級管理層成員會定期拜訪該等客戶，以瞭解其業務經營及現金流量狀況，並要求其預付銷售訂金（倘必要時）。就此而言，管理層認為，信貸集中風險已大幅降低。

銀行結餘及短期銀行存款存入中國及香港兩間銀行。然而，信貸風險因對手方為信譽良好的銀行而被視為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會監控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處於管理層認為充足的水平，以撥付本集團的營運所需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會監控動用銀行借款的情況，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 67 百萬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且在考慮 (i) 本集團業務產生的持續經營現金流入；(ii) 本集團有關未來業務發展的資本開支計劃；及 (iii) 可獲得的銀行融資後，認為本集團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可於其財務責任在可見將來到期時全面履行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額度為人民幣 900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900 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 557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325 百萬元）仍未動用。

31. 金融工具 –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流動資金風險 –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該表乃根據於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計算。若干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根據已協定的還款日期釐定。

該表包括利息及主要現金流量。

流動資金表

	加權 平均利率	要求時或 1個月內	3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6,986	—	—	—	46,986	46,986
銀行借款	6.11	—	—	148,679	223,872	372,551	342,600
		46,986	—	148,679	223,872	419,537	389,586

	加權 平均利率	要求時或 1個月內	3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71,615	—	—	—	71,615	71,615
銀行借款	5.99	—	—	240,297	393,496	633,793	574,900
		71,615	—	240,297	393,496	705,408	646,515

(c)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按獲普遍接納的定價模式，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連同最重要的輸入數據（即反映對手方信用風險的貼現率）而釐定。

管理層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或然負債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五份有條件資產轉讓協議，以收購五家公司的全部資產及負債，這五家公司均不活躍但持有中國貴陽無煙煤礦的採礦權。該等協議均載列多項先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將採礦權轉讓予本集團、賣方進行技術改進及礦山年產能升級的相關申請、提高產能後取得最新採礦權許可證、本集團順利完成盡職審查工作及根據專業估值釐定代價並償付代價。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賣方訂立補充協議，以劃分建議收購事項各方之間的權利與義務，而賣方各自同意向本集團及其董事與股東就因此產生的任何潛在負債提供彌償保證。此外，本集團可根據補充協議全權酌情決定是否進行該等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多項主要完成先決條件尚未完成，故各項收購尚未完成。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與礦山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不大可能流向本集團，且交易代價不能可靠計量。本公司董事的結論為該等無煙煤礦的風險及回報尚未轉移至本集團。

儘管各買賣協議以及隨後訂立的各項採礦許可證轉讓協議對本集團施加若干責任，但本集團管理層經諮詢其法律顧問後認為該等協議的或然負債微乎其微，還需進行可靠估計。因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毋須進行撥備。

33.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根據經營租賃已付最低租賃款項	1,831	1,591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承擔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859	1,75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804	4,391
	4,663	6,150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物業及員工宿舍應付的租金。租期經協商介乎三至五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有關已訂約收購探礦權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撥備的資本支出	201,600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探礦權購買協議(「該協議」)，以收購中國貴州省赫章縣安朗向斜煤礦的探礦權，代價為人民幣288,0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支付人民幣86,400,000元作為按金，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該金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收購探礦權的已付訂金。第二期及第三期款項人民幣144,000,000元及人民幣57,600,000元分別須於賣方完成該協議所述若干程序後支付(包括但不限於完成探礦權保留手續及移交探礦範圍)，以及須於支付第二期款項後六個月支付。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收購尚未完成。是次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的兩份公告。

35.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其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78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97百萬元)的探礦權，以為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信貸提供擔保。

36. 關聯方披露

(a) 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下列交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營企業		
出售煤層氣	—	13
購買電力	—	95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董事及主要管理成員的其他成員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內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3,528	3,31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1	73
	<u>3,609</u>	<u>3,38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註冊資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應佔實際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i>直接擁有</i>					
Unienergy BVI (附註i)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	5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i>間接擁有</i>					
優質能源香港(附註i)	香港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1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外商獨資企業 (附註ii)	中國 二零一六年三月七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註冊資本	100%	100%	投資控股
優銀投資(附註iii)	中國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四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註冊資本	100%	100%	投資控股
貴州瑞聯(附註iii)	中國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100%	100%	投資控股
貴州優能(附註iii)	中國 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	人民幣200,000,000元 註冊資本	100%	100%	於中國開採及 銷售無煙煤
貴州優能固力礦山機械 設備有限公司 (附註iii)	中國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100%	100%	暫無業務
貴州優能迅達儲運 有限公司(附註iii)	中國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100%	100%	暫無業務
貴州優能五洲能源開發 有限公司(附註iii)	中國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100%	100%	暫無業務

附註：

- (i) 此等附屬公司已於重組時獲收購。
- (ii) 此附屬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iii) 此等附屬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概無附屬公司已於年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融資活動引起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借款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74,900	14,411	589,311
融資現金流量	(232,300)	(29,683)	(261,983)
已付利息	—	30,705	30,70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2,600	15,433	358,033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投資	144,227	36,792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	107,435
	144,227	144,227
流動資產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377	—
其他應收款項	1,376	1,376
銀行結餘	217	6,505
	1,970	7,88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691	5,98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0,878	9,827
	16,569	15,811
淨流動負債	(14,599)	(7,93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9,628	136,29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7,988	47,988
儲備	81,640	88,309
	129,628	136,2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 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44)	(44)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33,164)	(33,164)
本公司發行新股份：			
— 於全球發售時(附註28(iv))	172,031	—	172,031
— 於資本化發行時(附註28(v))	(39,466)	—	(39,466)
— 於行使超額配股權時(附註28(vi))	2,966	—	2,966
直接因發行新股份所致的交易成本	(14,014)	—	(14,01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517	(33,208)	88,309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6,669)	(6,66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517	(39,877)	81,640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90,776	378,854	486,016	690,998	642,432
除稅前溢利	84,913	184,204	217,620	302,252	313,299
所得稅開支	(13,144)	(39,723)	(57,155)	(88,512)	(83,22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71,769	144,481	160,465	213,740	230,074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1,769	144,481	160,465	213,740	230,074
非控股權益	—	—	—	—	—
	71,769	144,481	160,465	213,740	230,07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973,643	1,238,295	1,390,558	1,600,417	1,561,113
負債總額	870,412	990,583	985,378	846,992	577,614
	103,231	247,712	405,180	753,425	983,499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	100,234	244,715	405,180	753,425	983,499
非控股權益	2,997	2,997	—	—	—
	103,231	247,712	405,180	753,425	983,499

礦業設施摘要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各個煤礦的若干資料：

	威奢煤礦 (商業生產中)	拉蘇煤礦 (商業生產中)	羅州煤礦 (商業生產中)	梯子岩煤礦 (開發中)
地點(中國貴州省內)	赫章縣威奢鄉 漁塘村	赫章縣六曲河鎮 民祥村	赫章縣羅州鄉 石山村	畢節市大方縣 黃泥鄉槽門村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	100%	100%	100%	100%
初步/預期商業生產的日期	二零一二年 十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四年 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三年 二月十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
礦區(平方公里)	1.9	4.8 (附註1)	2.3	6.9
可採煤層數	5	4	5	6
設計年產能(噸)	450,000	450,000	450,000	900,000
許可試生產年產能(噸)(附註2)	450,000	450,000	450,000	不適用
許可年產能(噸)(附註3)	450,000	300,000	450,000	450,000
採礦權到期日	二零二六年 六月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二零三六年 九月	二零三零年 一月
儲量數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4)				
證實儲量(百萬噸)	7.218	6.514	0	89
略儲量(百萬噸)	2.0	5.0	15.015	34.1
證實及概略總儲量(百萬噸)	9.218	11.514	15.015	43
原料煤平均煤質				
濕度(%)	3 - 8	3 - 8	3 - 8	3 - 8
含灰量(%)	23	23	30	32
揮發物(%)	6.6	6.5	6.2	5.9
硫量(%)	0.6	0.7	1.1	2.2
發熱量(兆焦/千克)	27	27	24	22
密度(噸/立方米)	1.5	1.5	1.6	1.7
儲量數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5)				
證實儲量(百萬噸)	6.822	6.132	0	8.9
概略儲量(百萬噸)	2.0	5.0	14.645	34.1
證實及概略總儲量(百萬噸)	8.822	11.132	14.645	4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資本開支(人民幣百萬元)	0.12	1.88	0.07	0.3
產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試運(百萬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產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商業營運(百萬噸)(附註6)	0.396	0.382	0.37	不適用

附註：

- (1) 拉蘇煤礦的保留採礦面積為4.8平方公里，包括許可採礦面積1.6平方公里。
- (2) 儘管拉蘇煤礦現有採礦許可證規定的許可年產能仍處於其初始水平，但該座煤礦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自貴州省能源局取得按新年產能450,000噸進行聯合試運的批文。自當時起，該座礦山已按獲提高產能聯合試運，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底取得獲提高許可年產能的新採礦許可證。
- (3) 有關相關採礦許可證的年產能中，威奢煤礦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取得許可年產能為450,000噸的採礦許可證，而羅州煤礦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取得許可年產能為450,000噸的採礦許可證。
- (4)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儲量數據由本公司內部專家根據JORC規則提供。
- (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儲量數據已透過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證實儲量數據和概略儲量數據中剔除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摘錄自採礦活動的儲量數據後進行調整。
- (6)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開採活動數據。
- (7)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採礦及開發活動。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採礦生產活動已產生銷售成本人民幣273,184,000元。